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

舞蹈班術科測驗題型調整工作坊實施計畫

壹、目的:

藉由專題講座與實際演練,針對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術科測驗題型調整 之術科測驗進行方式及注意事項,讓高中及國中教學現場教師,能更明瞭調整之精神與 進行方式,有助於舞蹈教學專業精進。

貳、辦理單位:

- 一、主辦單位:教育部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
- 二、承辦單位: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總召學校 (新北市立新北高級中學)

三、協辦單位:臺中市立文華高級中等學校

參、實施方式:

- 一、參加對象:
 - (一)高中及國中舞蹈教學相關科目的教師
 - (二)舞蹈教育機構相關人員
 - (三)藝術才能班舞蹈班諮詢輔導委員
- 二、辦理方式:採實體方式辦理工作坊。
- 三、工作坊地點:臺中市立文華高級中等學校(407334臺中市西屯區寧夏路 240號)

進德樓2樓舞蹈館

四、工作坊時間:114年3月24日(星期一)

五、工作坊流程及內容

時間	課程內容	主辦單位
09:50-10:00	報到	新北市立新北高級中學
10:00-10:10	主席致詞長官致詞	新北市立新北高級中學 教育部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
10:10-10:40	舞蹈班術科測驗題型調整說明 講師:董述帆老師	新北市立新北高級中學
10:40-11:30	114 學年度舞蹈班術科測驗流程說明講師:董述帆老師、范瀞文老師、羅孟真老師	新北市立新北高級中學
11:30-12:00	綜合座談	新北市立新北高級中學 教育部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
12:00	散會	新北市立新北高級中學

肆、報名方式:

一、請有意願參與工作坊的研習者請填寫表單報名,網址: https://forms.gle/71414MYhmh1A8jWT6



- 二、報名截止日期:114年3月17日(星期一)
- 三、因研習場地有限,限制人數 100 名;如報名超出 100 人,則以「表單」報名之 「先後次序」錄取。承辦單位將於 114 年 3 月 18 日(星期二)以電子郵件方式通 知所有參加研習者行前事項。(本次不授予研習時數)
- 四、聯絡人:新北市立新北高級中學李硯修助理,電話:(02)2857-7326 分機 301 301@g. ntsh. ntpc. edu. tw
- 伍、本次研習開放校內停車,然文華高中停車位有限,建議儘量搭乘大眾交通運輸工具前往(搭乘【臺中捷運綠線】至「文華高中」站);不提供接駁服務。
- 陸、本計畫績優之工作人員於活動結束後依成效報請敘獎。